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 2020 年度向关联方拆入资金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 2020 年度向关联方拆入资金预计的议案》。

2、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一、向关联方拆入资金预计的概述

1、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摩山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山保理”）项目运营、资金周转的需要，摩山保理拟向公司关联方拆入资金，预计 2020 年度拆入资金、支付利息、手续费等总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

2、关联方与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江阴耀博泰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江阴耀博”）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上述交易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3、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表决通过了该议案，关联董事张韵女士回避表决。此项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一：中植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 法定代表人：王锐

2) 注册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 30 号院 3 号楼 2 层 D-0329 房间

3)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4)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5)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投资管理；企业营销策划；经济贸易咨询；技术

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财务咨询。

6) 实际控制人：解直锟

7) 关联关系：被拆入方与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江阴耀博泰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上述交易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2、关联方二：与江阴耀博受同一实际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交易双方：资金拆入方为摩山保理及其全资子公司；被拆入方为关联方；

2、交易规模：预计 2020 年度向关联方拆入资金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

3、借款用途：补充运营资金；

4、借款期限：借贷双方商定，单笔融资期限不超过 365 天（特殊情况，另行协商）；

5、借款利率：对比中国人民银行的基准利率情况、市场小贷公司融资情况以及私募理财产品情况，结合贷款实际情况进行公允定价，在 6~12%/年之间（特殊情况，另行协商）。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由于摩山保理的业务特点和经营情况，其运营中需要大量的资金，因此需要向关联方进行短期融资，以保障其正常经营，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产生不良影响，向关联方拆入资金将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原则进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1、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3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子公司 2020 年度向关联方拆入资金预计的议案》。公司在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就议案有关内容与我们进行了充分、有效的沟通，相关事项及资料的有关内容已取得我们的认可。

2、此项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满足摩山保理正常经营对资金的需求，交易双方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董事会在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此项关于子公司 2020 年度向关联方拆入资金预计的议案。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 3、摩山保理与关联方的资金拆入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14日